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公告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校奉准報廢公務車 1 輛(案號：NTUNHS11301)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66 點第 1 項第 1 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詳如投標須知附表。
- 二、標的車輛已辦理繳銷，得再重新領牌照使用。
- 三、投標方式：投標人逕於本校總務處網站/最新消息(網址：<https://ga.ntunhs.edu.tw/p/422-1029-1031-4.php?Lang=zh-tw>)自行下載列印投標文件(外標封、投標單、投標須知、切結書等)。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，於 113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(以本校總收文章為憑)以專人送達或掛號郵寄至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」(11219 台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365 號)。
- 四、開標時間及地點：113 年 7 月 1 日(星期一)上午 11 時 00 分在本校(台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365 號)行政大樓一樓會議室當眾開標。以標售總價決標，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且逾底價之最高標者得標。
- 五、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，應在決標日之次日起 5 個工作日內至本校出納組或匯款至本校指定帳戶一次繳清(所繳保證金抵繳價款)。如因故延後開標，上述應繳價款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。
- 六、得標人繳清價款後，由本校按現狀交付標的物，其各項功能不保證仍正常，本校不負物之瑕疵擔保責任，縱內容零件數量缺少，足使其價值、效用或品質有欠缺者，亦同。
- 七、其餘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- 八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校網站內容為準。